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2024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 1.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法律法规、政策,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和管理,指导各镇(街道)开展医疗保障经办工作。
- 2. 负责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参保登记、 变更、转移、接续、注销等参保工作。
- 3. 负责医疗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等待遇审核和支付工作;负责离休干部、革命伤残军人等特殊群体医疗费用的审核、支付。
- 4. 负责医疗保障基金的收支核算、稽核检查、监督管理 工作。
- 5. 负责医疗、生育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等定 点机构资格审核、协议签订及协议执行情况监督管理等工作。
- 6. 协助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管理。
- 7. 负责医疗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等网络信息 化系统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

- 8. 指导破产、兼并、关闭、解散企业医疗保险处置工作; 配合税务部门做好医疗保险费征缴、清欠工作。
 - 9.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医疗保障事务中心为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管理的公益一类副处级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于2020年7月17日成立。内设办公室、财务科、稽核检查科、综合业务科、参保科、职工医保待遇科、居民医保待遇科、医疗救助科、医药价格招标采购监督服务科9个职能科室。本单位为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953.88 万元。收、支与 2023年度相比,减少 925.41 万元,下降 32.1%,主要原因一是医疗救助、区内离休干部等特殊群体发生的医疗费用、临聘人员劳务费、医保监督检查执法专项收、支减少,二是中央直达资金彩票公益金用于医疗救助收、支减少。

1. 收入情况。2024年度收入合计 1953.88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减少 925.41万元,下降 32.1%,主要原因一是医疗救助、区内离休干部等特殊群体发生的医疗费用、临聘人员劳务费、医保监督检查执法专项收入减少,二是中央直达资金彩票公益金用于医疗救助收入减少。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1953.88 万元, 占 100.0%;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占 0.0%;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占 0.0%;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占 0.0%。此外,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 2. 支出情况。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953.8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925.41 万元,下降 32.1%,主要原因一是医疗救助、区内离休干部等特殊群体发生的医疗费用、临聘人员劳务费、医保监督检查执法专项支出减少,二是中央直达资金彩票公益金用于医疗救助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474.58 万元,占 24.3%;项目支出 1479.30 万元,占 75.7%;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 3. 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 2023年度相比,无增减。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953.8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925.41万元,下降32.1%。主要原因一是医疗救助、区内离休干部等特殊群体发生的医疗费用、临聘人员劳务费、医保监督检查执法专项收、支减少,二是中央直达资金彩票公益金用于医疗救助收、支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3.8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890.41万元,下降 31.3%。主要原因是医疗救助、区内离休干部等特殊群体发 生的医疗费用、临聘人员劳务费、医保监督检查执法专项支出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786.66 万元,下降 28.7%。主要原因是医疗救助、区内离休干部等特殊群体发生的医疗费用支出减少。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 2. 支出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53.8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890.41万元,下降 31.3%。主要原因是医疗救助、区内离休干部等特殊群体发 生的医疗费用、临聘人员劳务费、医保监督检查执法专项支 出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786.66万元,下降28.7%。主要 原因是医疗救助、区内离休干部等特殊群体发生的医疗费用 支出减少。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途如下: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91万元,占3.7%,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精准执行。
- (2)卫生健康支出 1849.71 万元,占 94.7%,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786.66 万元,下降 29.8%,主要原因是医疗救助、区内离休干部等特殊群体发生的医疗费用支出减少。
- (3)住房保障支出 31.26 万元,占 1.6%,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精准执行。
- 3. 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 2023年度相比, 无增减。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74.58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407.1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40.89 万元,增长 1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社保基数调整,人员经费相应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 67.4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29 万元,增长 3.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公用经费相应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35.00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中央 直达资金彩票公益金用于医疗救助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减少 35.00 万元,下降 100.0%, 主要原因是中央直达资金彩票公益金用于医疗救助支出减少。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07 万元, 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83 万元, 下降 92.2%,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规范公务接待管理, 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较上年支出数减

少 0.71 万元,下降 91.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规范公务接待管理,公务接待减少。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费用 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 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 无增减, 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 0.07 万元, 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来我区现场督导医疗领域欺诈骗保专项整治工作。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83 万元, 下降 92.2%,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规范公务接待管理,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71 万元, 下降 91.0%,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规范公务接待管理, 公务接待减少。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1批次7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4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96.29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培训费和差旅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0.03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加强基金监管,召开医保基金违法违规问题专项整治会,会议费用增加。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3.1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0.93 万元,增长 41.3%,主要原因是推行政策改革,重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改革和万盛经开区 DRG 付费改革等培训,培训次数多,培训费相应增加。本年度差旅费支出 4.4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3.10 万元,增长 236.6%,主要原因是参加市级飞行检查的人数多、时间长,差旅费相应增加。

(二)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43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2.29 万元,增长 3.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 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单价100万 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7.43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7.4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7.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7.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主要用于采购镇街村(社区)医保业务经办服务能力提升建设和医保信息化建设项目。

五、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部门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对部门整体、3个一级项目和8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1479.3万元。

绩效自评表具体内容详见附件2。

(二)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我部门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区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部门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 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在 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 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 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 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冉一君 023—48291388